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 2020 年 11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 2020 年度第十二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0246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3.0246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3.0246	0	3.0246
	（一）农用地		2.9784	0	2.9784
	其 中	耕 地	1.4442	0	1.4442
		其中：基本农田	0	0	0
		林 地	0	0	0
		园 地	0.9879	0	0.9879
		养殖水面（含 可调整养殖 水面）	0.3208	0	0.3208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 水面）	0.2255	0	0.2255
	（二）建设用地		0	0	0
（三）未利用地		0.0462	0	0.0462	
分批 次城 市（ 村 镇） 建设 用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广州市白云区 2020 年度第十二批次城 市建设用地		1	3.0246	公共管理与公共 服务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2. 9784			2. 9784
其中：耕地 （含带 K 地类）		1. 7650			1. 7650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级		规划级别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符合		市级	
	县级	符合		县级	
	乡级	符合		乡级	
农用地转用计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 9784			2. 9784	1. 7650	
该批次用地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3. 0246 公顷、农用地转用 2. 9784 公顷（耕地 1. 7650 公顷，含可调整地类），使用广州市 2021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3. 0246 公顷、农用地转用指标 2. 9784 公顷，耕地指标 1. 7650 公顷）。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1. 4442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0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 3208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广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广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49. 4200	平均缴费标准	28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49. 4200	平均费用标准	2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440000202112409629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1. 7650		1. 7650	
补充水田数量	0. 0547		0. 0547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26475		2647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汇总）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涉 及 的 权 属 单 位		乡（镇）	嘉禾街、均禾街			
		村	新科经济联合社、清湖经济联合社			
权 属 单 位 状 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征地区片综 合地价	土地补偿费 标准	安置补助费 标准
	耕 地	水 田	0.0522	585	292.5	292.5
		水浇地	1.3920	585	292.5	292.5
		旱 地				
	林地					
	园地		0.9879	585	292.5	292.5
	养殖水面		0.3208	585	292.5	292.5
	其他农用地（不 含养殖水面）		0.2255	585	292.5	292.5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0.0462	585	585	—

